

2019 年度
唐河县公安局部门决算

二〇二〇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唐河县公安局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唐河县公安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公安机关的职责是指公安机关依法在管辖范围内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主要职责是维护国家安全、维护社会治安秩序，保护公民的人身安全、人身自由和合法财产，保护公共财产，为全县经济建设发展保驾护航。具体有以下方面：预防、制止和侦查违法犯罪活动；维护社会治安秩序，制止危害社会治安秩序的行为；维护交通安全和交通秩序，处理交通事故；组织实施消防工作，实行消防监督；管理枪支弹药、管制刀具和易燃易爆、剧毒、放射性等危险物品；对法律法规规定的特种行业进行管理；警卫国家规定的特定人员，守卫重要的场所和设施；管理集会、游行和示威活动；管理户政、出入境事务和外国人在中国境内居留旅行的有关事务；监督管理公共信息网络安全监察工作。指导和监督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业事业组织和重点建设工程的治安保卫工作，指导治安保卫委员会等群众性组织的治安防范工作。

二、机构设置

唐河县公安局内设机构 9 个，包括警令部、政治处、法制室、控申科、后勤科、督察大队、纪委、户政科、出入境管理大队。

实战大队 11 个：刑警大队、交警大队、治安大队、国保大队、反邪教大队、经侦大队、禁毒大队、网警大队、巡特警大队、反恐大队、食品药品环境犯罪侦察大队。

拘押收教场所 2 个：看守所、拘留所。

基层派出所 23 个：滨河派出所、文峰派出所、城郊派出所、源潭派出所、桐寨铺派出所、桐河派出所、郭滩派出所、张店派出所、黑龙镇派出所、湖阳派出所、龙潭派出所、苍台派出所、祁仪派出所、马振扶派出所、上屯派出所、咎岗派出所、古城派出所、毕店派出所、王集派出所、大河屯派出所、少拜寺派出所、双河派出所、兴唐派出所。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唐河县公安局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所属单位决算。

本决算为汇总决算。

纳入本部门 2019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39 个，其中二级预算单位 38 个，具体是：

- 1、唐河县公安局本级
- 2、唐河县公安局刑警大队
- 3、唐河县公安局交警大队
- 4、唐河县公安局治安大队
- 5、唐河县公安局国保大队
- 6、唐河县公安局反邪教大队
- 7、唐河县公安局经侦大队
- 8、唐河县公安局禁毒大队
- 9、唐河县公安局网警大队
- 10、唐河县公安局巡特警大队

- 11、唐河县公安局反恐大队
- 12、唐河县公安局食品药品环境犯罪侦察大队
- 13、唐河县公安局户政科
- 14、唐河县公安局出入境管理大队
- 15、唐河县看守所
- 16、唐河县拘留所
- 17、唐河县公安局滨河派出所
- 18、唐河县公安局文峰派出所
- 19、唐河县公安局城郊派出所
- 20、唐河县公安局源潭派出所
- 21、唐河县公安局桐寨铺派出所
- 22、唐河县公安局桐河派出所
- 23、唐河县公安局郭滩派出所
- 24、唐河县公安局张店派出所
- 25、唐河县公安局黑龙镇派出所
- 26、唐河县公安局湖阳派出所
- 27、唐河县公安局龙潭派出所
- 28、唐河县公安局苍台派出所
- 29、唐河县公安局祁仪派出所
- 30、唐河县公安局马振扶派出所
- 31、唐河县公安局上屯派出所
- 32、唐河县公安局咎岗派出所

- 33、唐河县公安局古城派出所
- 34、唐河县公安局毕店派出所
- 35、唐河县公安局王集派出所
- 36、唐河县公安局大河屯派出所
- 37、唐河县公安局少拜寺派出所
- 38、唐河县公安局双河派出所
- 39、唐河县公安局兴唐派出所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唐河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17675.5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15	
三、事业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16	
四、经营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7	17540.01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18	
六、其他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19	
	7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	135.57
	8			21	
本年收入合计	9	17675.58	本年支出合计	22	17675.5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10		结余分配	23	
年初结转和结余	11		年末结转和结余	24	
	12			25	
总计	13	17675.58	总计	26	17675.5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唐河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7675.58	17675.58					
2040201	行政运行	10970	10970					
2040203	机关服务	229.38	229.38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178.69	178.69					
2040220	执法办案	534.13	534.13					
2040250	事业运行	413.24	413.24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15.35	115.35					
2080801	死亡抚恤	20.22	20.22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5214.57	5214.5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唐河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7675.58	12461.01	5214.57			
2040201	行政运行	10970	10970				
2040203	机关服务	229.38	229.38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178.69	178.69				
2040220	执法办案	534.13	534.13				
2040250	事业运行	413.24	413.24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15.35	115.35				
2080801	死亡抚恤	20.22	20.22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5214.57		5214.5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唐河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 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7675.5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16			
	3		三、国防支出	17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8		12461.01	
	5		五、教育支出	19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20			
	7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	21		5214.57	
	8			22			
本年收入合计	9	17675.58	本年支出合计	23		17675.5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			2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2			26			
	13			27			
总计	14	17675.58	总计	28		17675.5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唐河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项 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2	3
类	款	项	次		
			1		
合计			17675.58	12461.01	5214.5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540.01	12325.44	5214.57
20402		公安	17540.01	12325.44	5214.57
2040201		行政运行	10970	10970	
2040203		机关服务	229.38	229.38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178.69	178.69	
2040220		执法办案	534.13	534.13	
2040250		事业运行	413.24	413.24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5214.57		5214.5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5.57	135.5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15.35	115.35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 位离退休	115.35	115.35	
20808		抚恤	20.22	20.22	
2080801		死亡抚恤	20.22	20.2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唐河县公安局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500.4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49.24	310	资本性支出	736
30101	基本工资	3061.4	30201	办公费	1073.48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3665.46	30202	印刷费	81.0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98.46
30103	奖金	569.41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72
30106	伙食补助费	512.14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55.91	30205	水费	14.65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30206	电费	335.6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178.6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86.96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4.43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7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62.73	30211	差旅费	91.77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53.0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36.53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186.8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0.38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75.35	30215	会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6.6	30216	培训费	72.35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108.75	30217	公务招待费	85.33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20.22	30224	被装购置费	98.89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34.67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13.15	30226	劳务费	4.13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168	30227	委托业务费	12.06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5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23.96	30229	福利费	99.83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41.75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0399	对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8.42	39906	赠与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8875.78	公用经费合计					3585.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唐河公安局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070		900	450	450	170	713.93		628.6	186.85	441.75	85.3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唐河县公安局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7675.58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3000.06 万元，增长 20.4%。主要原因是：

1、补发调整后的人民警察执勤岗位津贴和加班补贴共计 1160.05 万元。根据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河南省财政厅豫人社（2017）52 号、豫人社（2017）55 号文件精神，要求人民警察执勤岗位津贴自 2016 年 7 月起按照调整后的标准发放，人民警察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自 2017 年 1 月起按照调整后的标准发放。在县委政府的大力支持下，我局民警自 2018 年 1 月起值勤岗位津贴和加班补贴已按新标准发放，2019 年度补发 2018 年 1 月份之前未落实部分，故增加支出费用。

2、2019 年唐河县域道路设施建设款 2549.9 万元，比 2018 年度道路设施建设 1000 万元增加了 1549.9 万元。其中：

- （1）新春路与建设路等六个路口交通岛工程款 1000 万；
- （2）三城联创星江路与北京大道交通岛工程款 879 万；
- （3）城区五个路口信号灯、电警卡口系统及交通配套设施 465 万；
- （4）张店镇智能信号灯、电警卡口系统及交通配套设施 55.9 万；
- （5）城区道路标线款 150 万

这些道路设施建设费用都从我局帐户列支，故增加支出费用。

2、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安保战时补贴 233.5 万元。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安保工作开展以来，我局全体民辅警以对党和人民高度负责的态度，以最高标准、最严要求、最强措施日夜奋战地安保维稳一线，做出了重大贡献，圆满完成了各项安保任务。根据宛政办（2019）37 号《南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南阳市加强民警职业保障实施意见和南阳市建立消防救援队伍职业保障机制实施意见的通知》关于“在执行重大安保任务时，对执勤人员发放重大安保误餐补助”等规定，市公安局要求全市各级公安机关为民警、职工、辅警发放安保战时专项补贴，增加支出费用。

3、“一村一警”工资及服装费用 357.2 万元。为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新时代公安工作的指示精神，贯彻省市领导关于社会治理创新的具体要求，2019 年，我局按照“一村（网络）一辅警”的规定，对全县农村所有村委和城区 32 个网络配备了 538 名辅警，对城区 5 个反恐便民服务站配备了 90 名辅警，故增加工资及服装支出费用。

4、基层派出所建设经费 100 万元。基层派出所建设是公安工作建设的一项重要组成部分。近年来，上级公安机关高度重视派出所基层基础工作，2018 年 12 月 1 日，南阳市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戚绍斌在暗访调研我县派出所工作后作出批示：“加强派出所全面建设，巩固好这个基础阵地是公安工作的重大任务和基本保障，望找准不足，全方位提升推进，在全市公安机关基础建设中有建设性举措和实际成效。”12 月 13 日，戚市长再次作出批示：“唐河要建成全市基层派出所硬件建设、力量配置、基础保障、工作规范的亮点”。2019 年，

我局结合省公安厅、市公安局关于派出所基础工作总体部署，组织开展派出所基础建设整改提升专项工作，故增加支出费用。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入合计 17675.5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7675.58 万元，占 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支出合计 17675.5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461.01 万元，占 70.5%；项目支出 5214.57 万元，占 29.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7675.58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3000.06 万元，增长 20.4%。主要原因是：

1、补发调整后的人民警察执勤岗位津贴和加班补贴共计 1160.05 万元。根据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河南省财政厅豫人社（2017）52 号、豫人社（2017）55 号文件精神，要求人民警察执勤岗位津贴自 2016 年 7 月起按照调整后的标准发放，人民警察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自 2017 年 1 月起按照调整后的标准发放。在县委政府的大力支持下，我局民警自 2018 年 1 月起值勤岗位津贴和加班补贴已按新标准发放，2019 年度补发 2018 年 1 月份之前未落实部分，故增加支出费用。

2、2019 年唐河县域道路设施建设款 2549.9 万元，比 2018 年度道路设施建设 1000 万元增加了 1549.9 万元。其中：

- (1) 新春路与建设路等六个路口交通岛工程款 1000 万；
- (2) 三城联创星江路与北京大道交通岛工程款 879 万；
- (3) 城区五个路口信号灯、电警卡口系统及交通配套设施 465 万；
- (4) 张店镇智能信号灯、电警卡口系统及交通配套设施 55.9 万；
- (5) 城区道路标线款 150 万

这些道路设施建设费用都从我局帐户列支，故增加支出费用。

3、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安保战时补贴 233.5 万元。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安保工作开展以来，我局全体民辅警以对党和人民高度负责的态度，以最高标准、最严要求、最强措施日夜奋战地安保维稳一线，做出了重大贡献，圆满完成了各项安保任务。根据宛政办（2019）37 号《南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南阳市加强民警职业保障实施意见和南阳市建立消防救援队伍职业保障机制实施意见的通知》关于“在执行重大安保任务时，对执勤人员发放重大安保误餐补助”等规定，市公安局要求全市各级公安机关为民警、职工、辅警发放安保战时专项补贴，增加支出费用。

4、“一村一警”工资及服装费用 357.2 万元。为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新时代公安工作的指示精神，贯彻省市领导关于社会治理创新的具体要求，2019 年，我局按照“一村（网络）一辅警”的规定，对全县农村所有村委和城区 32 个网络配备了 538 名辅警，对城区 5 个反恐便民服务站配备了 90 名辅警，故增加工资及服装支出费用。

5、基层派出所建设经费 100 万元。基层派出所建设是公安工作

建设的一项重要组成部分。近年来，上级公安机关高度重视派出所基层基础工作，2018年12月1日，南阳市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戚绍斌在暗访调研我县派出所工作后作出批示：“加强派出所全面建设，巩固好这个基础阵地是公安工作的重大任务和基本保障，望找准不足，全方位提升推进，在全市公安机关基础建设中有建设性举措和实际成效。”12月13日，戚市长再次作出批示：“唐河要建成全市基层派出所硬件建设、力量配置、基础保障、工作规范的亮点”。2019年，我局结合省公安厅、市公安局关于派出所基础工作总体部署，组织开展派出所基础建设整改提升专项工作，故增加支出费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7675.58万元，占本年支出的1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3000.06万元，增长20.4%。主要原因是：

1、补发调整后的人民警察执勤岗位津贴和加班补贴共计1160.05万元。根据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河南省财政厅豫人社（2017）52号、豫人社（2017）55号文件精神，要求人民警察执勤岗位津贴自2016年7月起按照调整后的标准发放，人民警察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自2017年1月起按照调整后的标准发放。在县委政府的大力支持下，我局民警自2018年1月起值勤岗位津贴和加班补贴已按新标准发放，2019年度补发2018年1月份之前未落实部分，故增加支出费用。

2、2019年唐河县域道路设施建设款 2549.9 万元，比 2018 年度道路设施建设 1000 万元增加了 1549.9 万。其中：

(1) 新春路与建设路等六个路口交通岛工程款 1000 万；

(2) 三城联创星江路与北京大道交通岛工程款 879 万；

(3) 城区五个路口信号灯、电警卡口系统及交通配套设施 465 万；

(4) 张店镇智能信号灯、电警卡口系统及交通配套设施 55.9 万；

(5) 城区道路标线款 150 万

这些道路设施建设费用都从我局帐户列支，故增加支出费用。

3、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安保战时补贴 233.5 万元。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安保工作开展以来，我局全体民辅警以对党和人民高度负责的态度，以最高标准、最严要求、最强措施日夜奋战地安保维稳一线，做出了重大贡献，圆满完成了各项安保任务。根据宛政办（2019）37 号《南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南阳市加强民警职业保障实施意见和南阳市建立消防救援队伍职业保障机制实施意见的通知》关于“在执行重大安保任务时，对执勤人员发放重大安保误餐补助”等规定，市公安局要求全市各级公安机关为民警、职工、辅警发放安保战时专项补贴，增加支出费用。

4、“一村一警”工资及服装费用 357.2 万元。为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新时代公安工作的指示精神，贯彻省市领导关于社会治理创新的具体要求，2019 年，我局按照“一村（网络）一辅警”的规定，对全县农村所有村委和城区 32 个网络配备了 538 名辅警，对城区 5

个反恐便民服务站配备了 90 名辅警，故增加工资及服装支出费用。

5、基层派出所建设经费 100 万元。基层派出所建设是公安工作建设的一项重要组成部分。近年来，上级公安机关高度重视派出所基层基础工作，2018 年 12 月 1 日，南阳市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戚绍斌在暗访调研我县派出所工作后作出批示：“加强派出所全面建设，巩固好这个基础阵地是公安工作的重大任务和基本保障，望找准不足，全方位提升推进，在全市公安机关基础建设中有建设性举措和实际成效。”12 月 13 日，戚市长再次作出批示：“唐河要建成全市基层派出所硬件建设、力量配置、基础保障、工作规范的亮点”。2019 年，我局结合省公安厅、市公安局关于派出所基础工作总体部署，组织开展派出所基础建设整改提升专项工作，故增加支出费用。

（二）结构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7675.5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 17540.01 万元，占 99.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5.57 万元，占 0.8%。

（三）具体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7675.5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675.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其中：

1、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097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97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机关服务（项）。年初预算为 229.3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9.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3、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信息化建设（项）。年初预算为 178.6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8.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4、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执法办案（项）。年初预算为 534.13 万元，支出决算为 534.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5、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413.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413.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6、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其他公安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5214.57 元，支出决算为 5214.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115.3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5.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年初预算为 20.2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2461.0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8875.7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公用经费 3585.2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被装购置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070万元，支出决算为713.93万元，完成预算的66.7%。2019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比支出预算减少。支出预算为450万元，决算为186.85万元，减少263.15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局大部分警用车辆老化，车辆实用性差，配置标准低，排量小，跑不动，在一些突发案事件中，多次出现警车追不上嫌疑车辆等情况；另部分基层派出所仅有一辆警车，派出所日常承担着接处警、治安管理、巡逻防控、案件办理、矛盾化解等工作，一辆警车顾此失彼，大量需要使用警车的工作却无警车可用，无法满足正常工作需要；特警、巡警等警种部门的特种车辆配备不到位，无法满足当前反恐维稳、应急处突的形势和任务要求，故2019年我局公务用车购置支出预算450万，拟增加新能源车辆7台、维稳专班7座轻型客车1台、巡特警15座特种运兵车1台，防暴车4辆、执法勤务车辆20辆。支出决算减少原因是车辆编制审批较难，故无法购置较多车辆。

2、公务接待支出决算比支出预算减少。支出预算为170万元，决算为85.33万元，减少84.67万元。主要原因是在公安公务接待活动中，我局严格按照各级接待工作要求，量入为出，压缩节俭，尽可能减少公务接待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628.6 万元，完成预算的 69.8%，占 88.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85.33 万元，完成预算的 50.2%，占 11.9%。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 0，支出决算 0。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年初预算为 9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2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9.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数比预算数减少 263.15 万元，我局大部分警用车辆老化，车辆实用性差，配置标准低，排量小，部分基层派出所仅有一辆警车，无法满足正常工作需要；特警、巡警等警种部门的特种车辆配备不到位，无法满足当前反恐维稳、应急处突的形势和任务要求，故 2019 年我局公务用车购置支出预算 450 万，但因车辆编制审批较难，无法购置较多车辆，故决算支出减少。

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186.85 万元，购置车辆 11 辆，其中比亚迪新能源车 7 辆、特种运兵车 3 辆、大通车 1 辆。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441.75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公安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等费用支出。2019 年期末，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42 辆。

3、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 17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5.33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50.1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在公安公务接待活动中，我局严格按照各级接待工作要求，量入为出，压缩节俭，尽可能减少公务接待开支。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2019 年共接待外宾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85.33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2019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1560 个、来宾 1248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19 年，我局严格实行预算执行全过程动态管理，严格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建立预算评审制度，加强研究论证，量化绩效目标，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加强信息化建设，依托信息系统加强对预算执行的全程监控；完善绩效考评方式，成立专门考评小组，通过现场检查、听取汇报、提出质询等方式开展考评；强化结果运用，对绩效评价结果较好的项目，优先保障经费预算，反之则严格控制甚至压减经费预算，以此不断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常态化、规范化和制度化，增强预算执行的严肃性，提高预算执行的准确率和均衡性。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良好。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重点绩效评价结果良好。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部门 2019 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年初预算为 650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97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8.7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一）机关运行人员经费增加

1、补发调整后的人民警察执勤岗位津贴和加班补贴共计 1160.05 万元。根据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河南省财政厅豫人社（2017）52 号、豫人社（2017）55 号文件精神，要求人民警察执勤岗位津贴自 2016 年 7 月起按照调整后的标准发放，人民警察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自 2017 年 1 月起按照调整后的标准发放。在县委政府的大力支持下，我局民警自 2018 年 1 月起值勤岗位津贴和加班补贴已按新标准发放，2019 年度补发 2018 年 1 月份之前未落实部

2、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安保战时补贴 233.5 万元。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安保工作开展以来，我局全体民辅警以对党和人民高度负责的态度，以最高标准、最严要求、最强措施日夜奋战地安保维稳一线，做出了重大贡献，圆满完成了各项安保任务。根据宛政办（2019）37 号《南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南阳市加强民警职业保障实施意见和南阳市建立消防救援队伍职业保障机制实施意见的通知》关于“在执行重大安保任务时，对执勤人员发放重大安保误餐补助”等规定，市公安局要求全市各级公安机关为民警、职工、辅警发放安保战

时专项补贴，增加支出费用。

3、“一村一警”工资及服装费用 357.2 万元。为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新时代公安工作的指示精神，贯彻省市领导关于社会治理创新的具体要求，2019 年，我局按照“一村（网络）一辅警”的规定，对全县农村所有村委和城区 32 个网络配备了 538 名辅警，对城区 5 个反恐便民服务站配备了 90 名辅警，故增加工资及服装支出费用。

（二）机关运行公用经费增加

随着社会经济的快速发展，公安机关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任务日益艰巨，面临的治安形势日益复杂，公安机关承担着繁重的工作任务，公安机关行政正常运行及执法执勤办案均需要大量的经费投入，故 2019 年公用经费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27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25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02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87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38.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2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8.7%。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2019 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 142 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76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66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17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7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事业单位在当年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

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